



王守常 主编
中国文化经纬

中国古代婚俗文化

向仍旦 著



中国书籍出版社
China Book Press



中国古代婚俗文化

向仍且 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古代婚俗文化 / 向仍旦著. —北京：中国书籍出版社，2014.5

ISBN 978-7-5068-4113-9

I . ①中… II . ①向… III . ①婚姻—风俗习惯—中国—古代 IV . ①K892.2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062294 号

中国古代婚俗文化

向仍旦 著

责任编辑 卢安然 成晓春

责任印制 孙马飞 马芝

封面设计 汉石美迪

出版发行 中国书籍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丰台区三路居路 97 号 (邮编：100073)

电 话 (010) 52257143 (总编室) (010) 52257140 (发行部)

电子邮箱 eo@chinabp.com.cn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三河顺兴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635 毫米×970 毫米 1/16

字 数 182 千字

印 张 11.5

版 次 2015 年 12 月第 1 版 2015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068-4113-9

定 价 30.00 元

《中国文化经纬》系列丛书

编委会

顾问 汤一介 杨 辛 李学勤 庞 朴
王 尧 余敦康 孙长江 乐黛云

主编 王守常

编委 (按姓氏笔画为序)

王 平 王小甫 王守常 邓小楠
乐黛云 江 力 刘 东 许抗生
朱良志 孙尚扬 李中华 陈平原
陈 来 林梅村 徐天进 魏常海

总 序

二十世纪三十年代，陈寅恪先生在冯友兰《中国哲学史》下册的《审查报告》中说：“窃疑中国自今日以后，即使能忠实输入北美或东欧之思想，其结局当亦等于玄奘唯识之学，在吾国思想史上既不能居最高之地位，且亦终归于歇绝者。其真能于思想上自成系统，有所创获者，必须一方面吸收输入外来之学说，一方面不忘本来民族之地位。此二种相反而适相成之态度，乃道教之真精神，新儒家之旧途径，而二千年吾民族与他民族思想接触史之所昭示者也。”今天读陈先生的话，感慨良多。先生所言之义：佛教传入中国，其教义与中国思想观念制度无一不相冲突。然印度佛教在近千年的传播过程中不断调适，亦经国人改造接受，终成中国之佛教。这足以告知我们外来思想与中国本土思想能够融合、始相反对终相成之原因，在于“必须一方面吸收输入外来之学说，一

方面不忘本来民族之地位”。这就是我们经常讲的，当下中国文化必须“返本开新”。如有其例外者，则是“忠实输入不改本来面目者，若玄奘唯识之学，虽震荡一时之人心，而卒归于消沈歇绝”。

我以为近代中国落后于西方，不应简单视为文化落后，而是二千多年的农业文明在十八世纪已经无法比肩欧洲工业文明之生产效率与市场资源的合理配置，由此社会政治、国家管理制度也纰漏丛生。由是而观当下之中国，体制改革刻不容缓，而从五四时代以来的文化批判也需深刻反思。启蒙运动对传统文化的批评固然有时代需求，未经理性拷问的传统文化无法随时代而重生。但“五四运动”的先贤们也犯了“理性科学的傲慢”，他们认为旧的都是糟粕，新的都是精华，以二元对立的思考将传统与现代对峙而观，无视传统文化在代际之间促成了代与代的连续性与同一性，从而形成了一个社会再创造自己的文化基因。美国学者席尔思写了一部书《论传统》，他说：传统是围绕人类的不同活动领域而形成的代代相传的行为方式，是一种对社会行为具有规范作用和道德感召力的文化力量，同时也是人类在历史长河中的创

造性想象的沉淀。因而一个社会不可能完全排除其传统，不可能一切从头开始或完全取而代之以新的传统，而只能在旧传统的基础上对其进行创造性的改造。此言至矣！传统与现代不应仅在时间序列上划分，在文化传承上可理解为“传统”是江河之源，而“现代”则是江河之流。“现代”对“传统”的理性诠释，使“传统”在“现代”得以重生。由此，以“同情的敬意”理解自己民族的文化传统是当下中国的应有之义，任何历史文化的虚无主义都要彻底摒弃。从“五四”先行者到今天的一些名士，他们对传统文化进行激烈批判，却也无法摆脱传统文化对自己的思维方式和价值观念的影响。这样的事实岂可漠视。

这套《中国文化经纬》丛书是在1993年刊行的《神州文化集成》丛书的基础上重新选目、修订而成。自那时到今天，持续多年的“文化热”、“国学热”，昭示着国人对自己民族文化的认同还处在进行时。文化决定了一个民族的性格，民族性格决定了一个民族的命运。中国文化书院成立至今已有30年了，书院同仁矢志不移地秉承着“让世界文化走进中国，让中国文化走向世界”之宗旨，不负时代的责任与担当。

此次与中国书籍出版社合作出版这套丛书，期盼能在民族文化
自觉、自信、自强上有新的贡献。

王守常

2014年12月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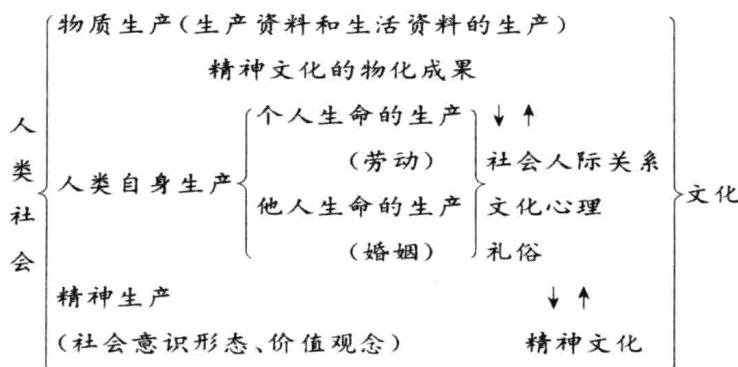
于北京大学治贝子园

前 言

所谓“婚俗文化”，是指一个国家或民族群体的婚姻礼仪（内容）、礼仪（形式）与婚姻习俗共同形成的文化积累。婚姻礼仪、礼仪是经统治者将民间流传的婚姻禁忌和婚俗加以整理而拟定的成文规范；婚姻习俗则是由民间的婚姻行为被“约定俗成”的社会文化心理和风尚。两者在文化中属于两个不同的层次。但它们之间却没有划出鸿沟，彼此具有交互影响、相互渗透的功能。《诗经·毛诗序》说的“上以风化下，下以风刺上”便含有这个意思。

在人类社会中，婚姻是人类实现自身生产的唯一方式，即种的繁衍。人类是区别于动物的社会群，从而形成各种人际关系、礼仪和风俗。人类为了谋求生存和进步，必须从事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的生产，其中一部分成为精神文化的物化成果而世代相传。而人类精神生产中所形成的各种社会意

意识形态和价值观念等又反作用于人类的自身生产和物质生产，共同推动社会的发展。它们之间的相互作用，可以用下列图式标出：



从上述图式中，读者将不难看出婚俗文化在人类社会中所占有的重要地位。因此，儒家学派称，“婚礼者，礼之本也”（《礼记·昏（婚）义》），把婚礼看成是人际关系的基础。

中国“兄妹结婚”的神话传说曾在各民族中广为流传，它把婚姻形式的起源上溯到原始社会早期的血缘婚。这与恩格斯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以下简称《起源》）著作中引用摩尔根的人类婚姻形式的发展序列，即血缘婚——亚血族婚——对偶婚——父权制——一夫一妻制相近似。由于各民族生活在不同的自然环境和不同的经济、文化地区，“百里不同风，千里不同俗，户异政，人殊服”（《汉

书·王吉传》),必然会在婚俗文化上反映出各自不同的特点。

本书力求使读者能够从中看出中国古代婚俗文化演变的脉络。以便从前人的生活经验中得到一些启迪,提高自己对传统婚姻道德的鉴别力。

目录

总序.....	1
前言.....	1
一、中国古代原始社会的婚俗文化.....	1
(一) 人类社会的第一个婚姻形式.....	1
(二) 从亚血族婚向对偶婚的演变.....	7
(三) 古史传说中的女子国与女儿节.....	16
(四) 原始人的文身习俗.....	22
(五) 贲婚.....	25
(六) 产翁制的孑遗——“伯禹腹鲧”.....	31
(七) 古代的劫夺婚.....	36
(八) 原始社会末期的个体婚.....	42
二、中国奴隶制的婚俗文化.....	47
(一) 古代的“蒸”“报”婚.....	48
(二) 古代的“媵”“妾”制.....	56
(三) 西藏农奴制的婚姻遗俗.....	63

三、中国封建制的聘娶婚及其仪式.....	71
(一) 秦、汉时期一夫一妻制的家庭结构.....	71
(二) “牛郎”“织女”神话的婚俗特征.....	78
(三) 淳于缇萦与阳姬.....	84
(四) 古代的后、妃制.....	89
(五) 宫女的哀怨与反抗.....	95
(六) 聘礼与媒人.....	100
(七) 封建聘娶婚的仪式.....	106
(八) 新婚夫妇的“结发”与“合髻”.....	112
(九) 黄崇嘏“女扮男装”的婚变.....	115
(十) 古代的童婚.....	119
(十一) 妇女的扭曲形象——娼妓.....	123
(十二) 和亲与民族间的通婚.....	129
(十三) 古代的离婚规定.....	137
(十四) 古代的胎教.....	150
(十五) 古代的房中术.....	155
(十六) 婚龄大小与人口自然增长率.....	159
出版后记.....	166

一、中国古代原始社会的婚俗文化

中国古代原始社会的婚俗文化，在史籍中只有片断和零碎的记载，而纳入帝系的神话早已经过人为的加工，使我们难以看出它所反映的原来的状况。我们只得借助于当今国内某些少数民族民间口头留传下来的创世神话传说和原始风俗习惯的遗存，进行由今及古的逆向比较，并在资料上作必要的补充，才能粗略地勾画出它的轮廓。

（一）人类社会的第一个婚姻形式 ——血缘婚（也称血族婚、族内婚）

在马克思和恩格斯根据摩尔根提供的调查材料写出《〈古代社会〉一书摘要》和《起源》之后，人类原始社会的研究才真正成为历史科学一个新的方向。在摩尔根、马克思和恩格斯去世以后，文化人类学家应用多样化的研究方法进行广

泛调查。他们获得的大量成果，提供了摩尔根所没有发现的新资料。

如血族婚是人类婚姻史上第一个婚姻形式的论断，就受到当代文化人类学家的怀疑。他们认为，血族婚是摩尔根根据夏威夷式亲属制得出的错误结论。在他们看来，夏威夷式亲属制是较晚近的产物，而且这种亲属制恰是母系和父系氏族相融合而成的并系继嗣制。在这种并系继嗣制中，氏族的外婚制消失了，因而就出现这种父方亲属和母方亲属采用同一种称呼的现象。

当代文化人类学家对血族婚提出质疑是“持之有故，言之成理”的。但却不能因摩尔根对夏威夷式亲属制的错误推论而否定血族婚的存在。

从中国古代创世神话传说和少数民族地区的社会调查报告等资料来看，血族婚仍然是可信的。在血族婚之前，人类处于“男女杂游”（《列子·汤问》）的阶段，即各原始群团内部实行不分辈分的杂乱性交。《礼记·曲礼》称为“父子聚麀（yōu）”，即父女、母子间的杂乱性交关系。海南岛黎族传说称：“古代天地变迁，人群灭绝，仅遗下母子二人。上帝降旨，令其母在脸上刺花纹，这样她的儿子就认不出她是自己的母亲，于是结为夫妻，繁衍人类。”这个传说曲折

地反映出亲子杂婚的历史影子。

人类第一个婚姻形式的血族婚以排斥氏族内部父子辈间的杂乱性交，实行同辈男女（兄弟姊妹）间的婚配为特征。伏羲、女娲是夫妻，也是兄妹再造人类的神话，便反映了这种婚姻现象。

闻一多在《神话与诗·伏羲考》中，收录了四十九个中国少数民族关于童男、童女或兄妹在洪水消退后再造人类的民间传说。它的大意是：

一对童男童女（兄妹或子女）解救了家长的仇人（雷公或老妇），他（她）逃出后，发动洪水向家长报仇，赠给童男童女一个葫芦（或瓜）以避难。洪水消退，人类灭绝。童男童女结为夫妻后，生下肉球、瓜儿或石磨之类的怪东西，把它们切碎或摔破而变成人。

湘西土家族的“摆手歌”，就是缘于土家语世代相传的史诗。全诗长达万行以上，它从“衣恶阿巴”（土家族传说中的女神）做人唱起，唱“八兄弟捉雷公”，心地善良的布所和雍尼兄妹二人放出雷公后，雷公发动齐天洪水淹没人类，只剩下布所和雍尼二人。为了延续人类，他们在“衣恶阿巴”“是义图介”（主管人间婚姻的天神）、喜鹊、野牛、画眉、乌龟的规劝下，兄妹成亲。婚后，妹妹是白脸，哥哥

因成亲害羞变成了红脸。他俩生下一个肉坨坨，“墨地泽”（传说中的天门土地）劝他俩把肉坨坨砍成一百二十块，合上土撒出去成了土家（毕兹卡），合上树苗撒出去成了苗家（白卡），合上沙子撒出去就成了汉族（帕卡）。它表达了各民族亲同骨肉的团结心愿：

人类得到繁衍，大地充满生机，
红霞满天，清风习习，
遍地都是歌声，炊烟袅袅四起。
毕兹卡的子孙哩，帕卡的子孙哩，
白卡的子孙哩，
像鱼仔一样发育，像笋子一样生起。

苗文《盘王书》将苗族的起源归于伏羲、女娲兄妹。几年渐增，俱已长大。男颇欲婚，女则不愿，以为兄妹不当相偶。惟男子屡求，女不能拒，因谓男曰：“汝试追我。如能追及，便结夫妇。”于是，绕一巨树，迅速奔避。男不能及，便设一计，返巡而走，与女相遇，女果入抱，便为夫妇……

这种女跑男追的婚配形式，已成为一种古老的习俗。贵州某些地区的壮族青年男女在追求配偶时，即平地上立一木桩，情侣们围着木柱而舞，女跑男追，以示情爱。

云南纳西族东巴文《崇报图》记载，从忍利恩五兄弟找